

证券代码：300460

证券简称：ST惠伦

公告编号：2026-026

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 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确认及2026年度薪酬标准的议案》，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认

公司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之“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二、2026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 本方案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 本方案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2026年12月31日

(三) 薪酬(津贴)标准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 非独立董事：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三部分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未在公司担任实际工作岗位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津贴。

基本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参照同行业、同地区类似岗位薪酬水平，按公司薪酬制度按月发放。

绩效薪酬：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本制度及公司业绩达成情况进行年

度考核确定，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中长期激励收入：通过股权激励、项目收益分红等方式，激励非独立董事对公司发展的长期贡献，具体激励方案由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并在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后实施。

(2) 独立董事：结合目前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拟定的独立董事 2026 年度津贴方案为：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 7.2 万元/年，津贴按月足额发放，不参与公司绩效薪酬分配。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三部分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基本薪酬：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参照同行业、同地区类似岗位薪酬水平，按公司薪酬制度按月发放。

绩效薪酬：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本制度及公司业绩达成情况进行年度考核确定，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

中长期激励收入：通过股权激励、项目收益分红等方式，激励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发展的长期贡献，具体激励方案由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并在履行相应审议程序后实施。

(四) 其他规定

1、在公司兼任其他岗位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均为税前金额，由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4、根据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上述薪酬方案须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特此公告。

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9 日